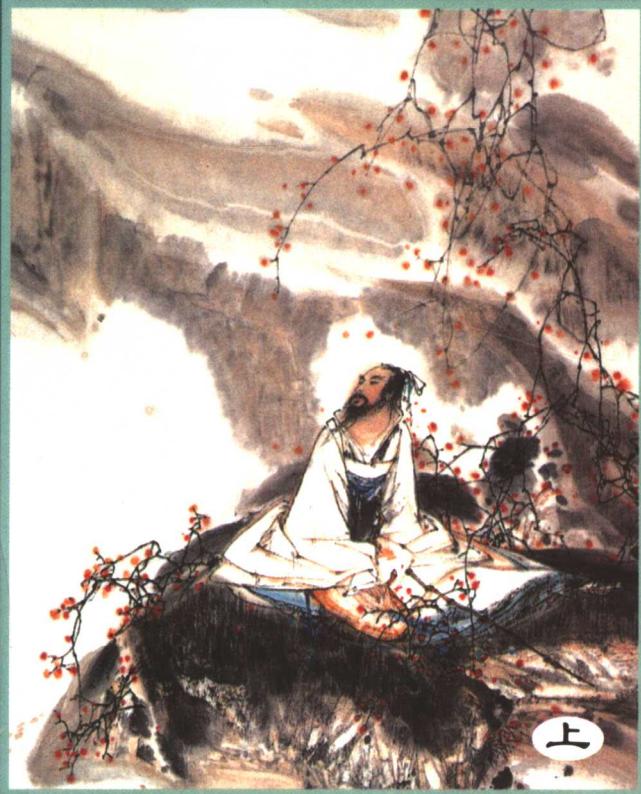


云 中 岳 武 侠 精 品

天涯江湖路

行刺天下系列



上

太白文艺出版社

云中岳武侠精品

行刺天下系列

天 涯 江 胡 路
(上)

台湾 云中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行刺天下/云中岳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3.

(云中岳武侠精品)

I . 行… II . 云… III .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26528 号

行刺天下系列

天涯江湖路 (上中下)

作者: 云中岳 组稿: 钮奇 责任编辑: 党晓绒

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印 刷: 中牟华书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150

字 数: 300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80680 - 155 - 3/I · 071 (全 12 册) 定价: 240.00 元

写在前面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台湾与香港的武侠小说，自式微遭递断层期，奋然蜕变以新面目崛起。正当跃然茁壮期间，文坛随即出现不同的声音。批评与赞誉各趋极端，因而掀起所谓武侠小说论战风潮。当时，似乎真正执笔的武侠小说作者诸先进，并没积极挺身而出，为自己的作品辩护，默默地为这片园地耕耘。

笔者当年枵腹从公，与文坛并无渊源，意识中仅感觉出，反对与批评的声浪中，某些人士似乎曾以文坛大师胡适先生对武侠小说几句讽刺性的话作蓝本，口诛笔伐作了极为严苛的批判，似欠公允。

笔者读史囫囵吞枣，不甚求解。但对古春秋游侠，颇心向往之，太史公并没摒弃这些侠而为之立传。这些渊源于墨家的游侠豪客历史，一度曾经光芒万丈，比东方日本的武士早一千年；比西方的剑客早两千年；比美洲的西部英雄早三千年；源远流长，任由他们淹没在变化有如沧海桑田的历史洪流中，实在有点可惜。

无可讳言，历史无情，适者生存。这一阶级的豪客们，不得不接受自然发展率的无情淘汰，自晚唐以降，便已日渐式微，黯然退出历史舞台。终极则变；明清两代，又复以多彩多姿的面目出现，可惜已非本来面目，蜕变为品流复杂的三教九流江湖人士，在光怪陆离的环境中挣扎图存。但笔者仍然相信，其中仍有一些人，依然保持有古春秋豪侠的精神与风骨，默默地存在于市井中，受到市井

小民的尊敬，甚至崇拜。

小说有千百种，良窳互见各有千秋，好坏都有其存在的环境背景，问题是读者能否明智地抉择取舍。往昔男不许看《水浒》，女不许看《西厢》，避免败坏人心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回，读者有权欣赏与探索哪些作品值得品味。因此，武侠小说论战，触动笔者内心深处，对古春秋豪侠的向往情怀，觉得该写下一些逝去了的脉络与传承，供读者于茶余饭后，意念飞驰在遥远的岁月涓流中，舒解因生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

写作动机十分单纯，念生意动想到就写，秉一枝秃笔，写下一系列自认为主题不算歧异的作品。此期间，幸而苛责的声音，并不比谬赞的声浪高，聊可告慰，十分感谢读者的支持与鼓励，让作品得以流传。

笔者的作品散处海内外刊行，自小短篇至百万字长篇，先后在报章杂志刊载，显得杂乱无章，以致伪书充斥坊间，读者与笔者同蒙其害，确有整理统筹发行的必要。

承蒙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抬爱，慨允以云中岳新武侠小说全集名义，作有系统地发行，深感荣幸。今后，读者将不再受伪书所愚弄，可窥云中岳作品全貌。特向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鼎力支持全集发行的盛情，致上衷诚谢忱。

云中岳

2004年元月于台湾台中市寓所

内 容 提 要

元末明初，神州由乱入治，游龙剑客与白衣龙女一对情侣乃择居梅谷（后之亡魂谷）。婚内生一子，取名司马英（亡魂剑客），因系中年得子，双双大喜宴客。岂料乐极生悲，在神秘人物挑唆下，六大门派高手云集，剑客夫妻虽得逃脱，但身伤谷破，迫为城下之盟：二十五年内天下无敌的赤阳神掌不得重现江湖。乱中，周岁之子为好友携出抚养。

二十年后，司马英成人，决心报仇雪耻。由于当时事极诡密，且出仓促，无人得知内情，元凶主谋更深藏不露，司马英乃大事张扬重建梅谷。为此各大门派责其爽约，大加讨伐，得而后甘；神秘人物更是明暗皆使，软硬兼施，以期顺蔓摸瓜，获其父母下落，连根铲除一锅端。司马英也藉此访求父母，引蛇出洞，诱出六大门派人谷首脑，弄清神秘蒙面高手端底，在江湖闯荡中，司马英虽经无数惨败、历无穷凶险、伤毒缠身，迭至死亡边缘；但因其气质神态，一表人材，不仅被妖女徐娃所爱，也为姑娘少女钟情，为之尽力，加之父母辈知交好友获力支援以及鬼谷、迷谷、毒园、南荒、僧、道、俗诸多高人的指点助力，终于手刃元凶，重建梅园、功德圆满。

目 录

第一 章	梅谷亡魂	(1)
第二 章	拜艺立志	(20)
第三 章	初露锋芒	(42)
第四 章	流水落花	(61)
第五 章	花街柳巷	(81)
第六 章	救死扶伤	(102)
第七 章	逢危遇援	(120)
第八 章	迷谷惊艳	(141)
第九 章	死去活来	(162)
第十 章	情投意合	(174)
第十一 章	饮鸩止渴	(216)
第十二 章	重建梅谷	(225)
第十三 章	暗流激荡	(245)
第十四 章	龙蛇麇集	(264)
第十五 章	大战梅谷	(286)
第十六 章	伤毒双侵	(306)
第十七 章	不期须臾	(328)

第一章 梅谷亡魂

云沉、风急、大雪纷飞，滴水成冰，在江西与湖广交界的山区里，腊月中旬正是隆冬季节，白盐似的雪颗，积厚盈尺。

看样子至少十天后，方会下鹅毛飞絮，也就是说，这十天中，天气不会转好，必须等到飘起鹅毛飞絮后，方能放晴。

偌大的雪天，道上行人绝迹，但在平田十八都至相公岭的山道中，却突然出现了一大一小两个身影，正冒着大雪，大踏步向北面的相公岭紧走。

这一大一小两个身影，脚下十分利落，踏在浮雪上的履痕，只现出仅可辨认的微痕而已。

大的身穿老羊皮外袄，皮风帽放下了掩住耳朵，下身是粗布夹裤，薄底子爬山虎快靴。

小的是个孩子，看身材不过十一二岁，也穿了件老羊皮外袄，夹裤快靴。

两人一阵紧走，浑身积了厚厚一层雪花，呵出的雾气被罡风吹得一飘而散。

他们爬上了一道山脊，远远地，望见武功山的三座奇峰高入云表，看去模糊不清，雪太大了，只看到山峰的概略轮廓。

大的身影在一株积满雪颗的大树下停了，用低沉而中气充沛的苍劲喉音说：“孩子，不能再往前走了。”

小娃娃站住讶然问：“老爷子，为何不能往前走？”

“再往前走，便会引起潜伏在武功山附近的恶贼注意。”

“哼！咱们又不生事，怕什么？”

老爷子摇摇头，摇得头上的雪花直往下掉，沉重地说：“今天我带你来，不是生事招非，是要你看清这座武功山，牢牢地记住这座有了名的武功山。”

“老爷子，我们千里迢迢到这儿来，就是为了看清和牢记这座穷山吗？”小娃娃惑然问。

“是的，你将到金爷爷处承受绝学，何时能艺成下山不知所期，我是否能活到与你重逢的那一天，冥冥中谁能预料？”老爷子的语气有点黯然，似在强抑心头的哀伤。

“老爷子，英儿不明白你老人家的话。”

“等你明白，将是一场天大祸事，你记住了，中间那座峰头叫做香炉峰，左面的叫门家坊尖峰，右首的叫箕峰。那门家坊尖峰左麓，有一天你会在那儿高举宝剑登高长啸，哦！人老了，说得太多了，我们该走了。”

“老爷子，不去武功山吗？”

“不去了。”老爷子斩钉截铁地答，突又一字一顿地说：“有一天你会去的，必定要去的，非去不可，不可让生者快意，不可令死者含恨九泉，走！”

小娃娃听了老爷子一大堆宏论，仍是一头雾水，他定睛再看看远处的武功山，喃喃地自语：“那门家坊尖峰左麓，有一天你会在那儿高举宝剑登高长啸，哼！我才不到这鬼地方来鬼混哩。”

“你会来的。”老爷子没头没脑地加上一句。

一老一小往回路走，下了山，远远地便看见一个黑色的人影，正踏雪迎來。

老爷子将风帽拉下些，只露出神光似电的大眼睛和略带阴森的鹰鼻，挽了小娃娃，大踏步往下走，低声说：“脚下放重些。”

放重些太容易了，每一脚印都深有三寸以上，一老一小以不徐

不疾的速度往下走。

双方对进，近了。

那是一个年约半百，身材雄伟结实的中年人，皮风帽上满是雪花，护耳没系上，吊在两侧摇摇晃晃。

上身穿了青布夹短衫，青布腰带，同色夹裤，抓地虎快靴，肩上扛着一根雕着龙纹的紫铜护手拐。拐尖上挂了一个可盛五升的褐色大葫芦。

脸色焦黄，大环眼精光四射，狮子大鼻，四方口，留着八字胡，正摇晃着大葫芦，英气勃勃地一面向上走，一面信口乱哼：“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呸！这儿哪来的阳关？前面是相公岭，有朋友也有敌人。”

别看这大汉面色焦黄，其实已有了八分酒意，由他的龙纹护手拐看来，定然手底下够硬朗，可是步履不稳，酒气冲天，快醉了。

双方在两株大树下相遇，大汉目光扫了老爷子一眼，突然站住了，“咦”了一声说：“阁下，你的眼睛在下眼熟得紧。”

老爷子哼了一声，并未停步。

大汉突然一扔龙纹护手拐，好快，酒葫芦“噗”一声便勾住了老爷子的右肩，拐压在老爷子的肩上，叫：“怎么？你不回话？”

老爷子站住了，没回头，小娃娃突然一掀风帽持在手中，露出了头面。

喝！好俊秀的小娃儿，黑油油的头发挽成一结，剑眉入鬓，大眼睛黑白分明，亮晶晶的，玉鼻如雕，齿白唇红，脸蛋红馥馥。

如说他有缺点，就是他的眼中光芒太凌厉了，眼神中流露出傲慢无礼，轻视世间一切的神色。

小娃娃大眼一翻，逼近叫：“干什么？你这家伙别欺负人，拿下你的叫花棍。”

大汉吃了一惊，心说：“喝！这小娃娃比我还凶哩。”他口中却说：“小娃娃，要是我不拿下来呢？”

小娃娃突然伸右手一勾拐身，左掌猛地顺拐平削而出。

大汉吃了一惊，小娃娃出手快极，高明着哩，他想抽拐，但拐似乎已在老儿肩上生了根，抽不掉。

只好用左掌向上格削下那小手，满以为必定可在一格一刁之下，擒住小娃娃的腕脉。

岂知大谬不然，小娃娃突然变削为砍，劈向他的手背，下面双脚齐飞，攻势怪而疾，只见小靴一动，已攻到腹下了。

大汉“咦”了一声，仍舍不得丢拐，吸腹错身，用右臀去迎小靴。

心中飞快地想：“太爷的内家气功了不起，小娃娃踢两脚不啻给太爷我抓痒拍灰。”

“噗噗噗噗”，鸳鸯连环腿四记击实。

“哎……哎……”大汉叫，人向后急退，龙纹护手拐脱手放弃了。

每挨一脚他叫一声，沉重的打击，痛得他龇牙咧嘴，身形不稳，连退七八步，毫无还手余地。

小娃娃如影随形紧追不舍，小手再伸。

老爷子突然转身，喝道：“退！等会儿治他。”

小娃娃的手掌心赤红如火，闻声收掌退回。

大汉目光犀利，已看清小娃娃的手掌心，有一个酒杯大小的赤红痕迹，在收掌时突然敛去。

他脸色大变，脱口惊叫：“天！赤阳掌，你……你……”

老头子冷哼了声，左手抓住酒葫芦一扣一握，碎片和酒洒了一地。

再用手握住紫铜拐轻轻一扳，拐成了一个铜圈，信手一掷，铜圈飞出十丈外，跌入林中不见。

他说：“不错，你眼力还够高明，正是赤阳掌。”

大汉如中电殛，脸如死灰，张口结舌地说：“二十五年的诺言，言犹在耳，还有十五年，他是司马……”

老头子突然脸泛杀机，沉喝道：“英儿，毙了他，这家伙是少林门人，小心拳路。”

英儿一声不吭，飞扑而上，出手极为诡异，左手向外一拨，突又反兜而上，攻向对方右肋，右手五指屈曲如钩，在左手前平推而出。

大汉右手左切，左掌“分云拨雾”向左稍拨，突然向前掠出，斜身欺近，反应极快，居然名家身手。

英儿一声冷叱，右手五指一松，人向右飘，掌心突然反勾而回，“叭”一声脆响，击中大汉的左掌背，人亦同时向右飘出八尺外。

“哎……”大汉狂叫一声，左掌背骨裂肉绽，五指立即松弛，飞退丈外。

就在飞退的刹那间，他右手一抄腰胁，三道电芒已分上中下三路袭向英儿，不等站稳，撒腿便跑。

白影一闪，突然出现了老头儿，正劈面拦住去路，发出了令他毛骨悚然的狞笑，并说：“你如果逃掉了，乱子可大啦！留下吧，小辈。”

大汉刹住脚一步步后退，脸无人色，颤抖着问：“你……你是……谁？”

老头儿将右手伸出，原是只苍白干枯鹰爪般的大手，渐渐变成了紫色，五个特长的指头，不住伸缩，像有一阵紫色烟雾袅袅升腾。

大汉的眼睛睁大得如两盏灯笼，浑身发抖，绝望地叫：“天哪！你……你是鬼手天魔……”

老头儿阴阴一笑，抢着说：“阁下，是要我老人家亲自下手治你么？”

大汉如见鬼魅，踉跄后退，颤声叫：“不！不……”

“少林门下竟出了你这种废物，怪事。”老头子冷冷地说。

大汉突然拔出飞刀，向心窝一按，刀刺入胸，摇摇晃晃地说：“不可株连他人，我冒犯老前辈，愿……一身……当之……”

声落，刀拔出了，鲜血外喷，人砰然倒地。

老头儿点点头，木然无表情地说：“老夫不会找其他的人，时机未到。”

他将风帽掩耳拉紧些，向远处叫：“英儿，咱们速把他埋了吧！”

英儿飘出八尺外，三道电芒已到，他身躯一扭，向右便倒，在间不容发中，避过中上两道电芒。

“嗤”一声，袭向下盘的电芒擦过他的膝旁，将夹裤划了一条两寸刀缝。

他站起摇摇头，神色却丝毫未变，沉着冷静的功夫，修养极深，不像是个孩子，倒像个久经风浪的老舵手。

他走向暗器落下处，从雪下掏起了三把柳叶刀，喃喃地说：“这玩意很有用，我得好好学学。”

他应喏了一声，掠向老头儿身前，一手抓起地下的尸体，似乎抓的并不是死人，那无动于衷的冷酷举动，可怕极了。

他将右手的三枚柳叶刀托在掌心说：“老爷子，该教英儿接发暗器了吧？”

“金爷爷无所不能，横行天下，他自会教你，我的零碎不管用，等着吧。”老头儿答，一面向侧方密林走去。

雪地上的血迹，片刻间被大雪吹掩得无影无踪。

不久，一老一小重新上路，降下了岭脚，到了一处平原，这儿就是平田十八都，是山间的一处小平原地带。

英儿一而走，一面说：“老爷子，那家伙叫我司马什么？”

“不要问。”老头子木然地答。

“英儿要问。”小家伙倔强地说，噘起了小嘴，往下说：“英儿定然不姓马，也不叫马英，姓氏中有复姓司马，老爷子，是吗？”

老头儿瞪了他一眼，说：“你这家伙太聪明，太聪明会烦恼多，日后麻烦得紧，不错，你姓司马，名字却不假。”

“为何英儿要改姓？不像话，有理由么？”小家伙不悦地问，口吻没有一丝儿娃娃的味道。

“当然有理由。”

“能说么？”

“不能说，日久自知。”

“英儿今后就姓司马，不姓马了，大丈夫行不改名，坐不改姓。”

“姓司马并无不可，你本来就姓司马，但你的赤阳掌除非永不在人间露面。”

“赤阳掌没有什么了不起，不用也罢。”

“哈哈哈！”老头儿发出了一阵怪笑，笑完说：“你的功力修为只有两成，当然没有什么了不起，一掌只能拍碎对方的掌骨，皮肉全毁像是用红砂掌，差得太远了。当你练至八成火候时，掌心的颜色是金红，红得隐泛金芒，一触人体，骨肉如糜，皮肤却丝毫不损。全力吐出，三尺内可摇碎碑石，专破内家气功，想当年，你爹爹横行天下，在瓦岗山力斗少林五名法字辈门人，令对方两死三伤，就凭的是赤阳神掌。少林法字辈门人，乃是该派元老，菩提神功天下无敌，在赤阳神掌三昧真火的重击下，依然护不了身保不了命。哼！你小子竟然瞧不起家传的无双绝学，我该掴你两个耳光，打掉你这种无知蠢念。”

英儿大眼睛不住眨动，剑眉紧锁，似在体会话中含义，突然说：“不对，你老人家从前所说的话，没有一句是真的，连英儿的姓都给改了，我爹爹的事你老人家老是支吾，这次可言多必失，漏了口风，英儿不走了。”他站住啦！

老头儿暴躁地说：“日后你自会知道，不会瞒你的，你不走了，难道在这儿喝西北风？”

“英儿要到武功山一走。”

“不成。”

“要十五年后方能去么？”英儿叉着腰瞪着眼问，他将大汉的话掏出口来了。

“可以这么说。”老头无可奈何地答。

“不！英儿定要走一趟。”小家伙牛脾气发作了。

老头儿大概平日宠坏了这小蛮牛，叹口气说：“好吧！过两天带你去，咱们转由袁州府入山。”

“由这儿走不行吗？”

“咱们已打草惊了蛇，必须绕道。”

“英儿听你老人家的，走。”

老头儿叹口气，摇头道：“哪一次你曾经好好地听我的话？真要命！如果不是你这小蛮牛姓司马，我早把你剥了皮。”

一老一小重新上路，到了空旷的雪原上。

大雪已将田地封住，一片雪白，只看到四周三座孤零零的小村和竹林凋木，看去十分荒凉死寂。

远远地，有一大一小的身影，正踏着漫天大雪，迎面急急奔来。

大雪天，人穿上皮袍或棉袍，戴上了风帽，不易看出是男是女，直至到了切近，方可由脚下的鞋靴分辨性别。

近了，对方一高一矮，高的高不过五尺五六，矮的不到三尺，是个小娃娃，比英儿矮了三分之一，年纪不会超过七岁，天！竟然用轻功赶路哩。

两人穿了棉袍，甚是老式，是女装，下面都是小脚，棉风帽连口鼻全掩盖住了，只露出一双黑多白少，钻石般的大眼睛。

高个儿腰间系了一把长剑，一双大眼睛看去还年轻，但眼角的细纹瞒不了人，内功练到家的人，不易显老。

这女人眼神有异，修为定然不弱，按常情论她不会少于四十岁。

双方都慢下来了，都不愿炫露出真才实学。

老头儿连看也懒得看，泰然而行。

这条山径原是田塍，本来很窄小，但大雪铺厚两尺，走不走原来的小路都无所谓，本朝尚右，右方为大，双方各靠右走，该没有麻烦。

麻烦出在小蛮牛司马英，他老远便看出对方轻功了得，尤其对那比他小得多的小女娃，感到十分岔眼。

当对方将错肩而过时，小女娃那钻石般的大眼睛好奇地瞪了他一眼。

他哼了一声说：“没有什么不得了，膝盖略弯，像个母鸭子，没练到家。”他以为对方向他示威，所以用话讽刺出口恶气。

女娃娃大概也不是省油灯，也是个宠坏了的毛丫头，突然站定尖叫道：“小毛头，你说什么？”

四个人都站住了，两个大人没做声。

司马英又哼了一声，大声说：“说你像个母鸭子走路，没练到家，听清楚没有？”

女娃娃火啦，突然踏前两步，一耳光抽出。

司马英左手一拨，也回敬一耳光。

女娃娃上身微仰，侧身右腿飞出。

司马英一声大笑，也向后一仰，左腿疾逾电闪，“嘆”一声扫中女娃娃的右膝旁，人向侧飘。

女娃娃棋差一着，没有司马英迅疾，被扫得向左扭转身躯冲出八尺外，再大旋身用“平沙落雁”身法飘然落地。

她惊叫道：“婆婆，这两手不行嘛。”

被叫婆婆的女人眼中现出笑意，说：“那得怪你，假使你的右脚先向外挑，引对方移动马步出腿回敬，再向内一拨一挑，再进步飞另一脚，丫头，败的将不是你。”

老头儿也笑了，说：“如果我这小蛮牛来一记‘卧看巧云’，或者干脆用手出‘玄鸟划沙’，想想看，后果如何？”

“变化于几微，取胜决于出招的刹那，阁下，你那小蛮牛反应不会有那么快，是么？”老女人问。

“正相反，这小家伙反应比任何人都快。”

老女人冷冷一笑，踏出两步说：“老身倒不相信。”

老头儿也错步迎上，漠然地说：“与你麻山八手仙婆相较，他当然差点儿。”

老女人吃了一惊，讶然问：“咦！从老身一双眼中，尊驾竟会分辨出老身的身份？”

“信不信由你，除非你确不是八手仙婆，不然你得信。”

“阁下尊姓大名？”

“用不着问。”

“阁下甘愿做无名之辈？”

“正是，英儿，走。”

小丫头却不服气地叫：“小蛮牛，再换几招。”

英儿哼了一声，扭头就走，一面说：“你不行，再揍你两下子，你不哭才怪。”

“别走！”小丫头怒叫着扑上。

英儿脚下一点，向后一挑，一丛雪箭向后呼啸着飞洒而出，一面叫：“滚你的！少陪。”

一老一小突然像劲矢离弦，携手如飞而去。

小丫头被洒了一身雪，尖叫道：“婆婆，打断那小狗的狗腿。”

八手仙婆急忙拉住她的手，摇头苦笑道：“他们的轻功，似已臻飞行绝尘之境，追不上了，人外有人，天外有天，你如想出人头地，不下苦功是不行的，走吧，暴风雪快要来了。”

连下了三天空前猛烈的暴风雪，第四天突然飘起鹅毛飞絮，严格地说，这才是真正的雪。

但见满天飞絮，飘然而降，蔚为奇观，凋林才正式披起了厚厚的白袍，漫山遍野一片银色世界。

第五天已牌初，一老一少出现在香炉峰峰顶，大雪已止，已有放晴的模样，他们站立在峰顶白雪丛中，罡风劲厉，似乎对他们毫无影响。